

# 附件

2021

## 一、总体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深圳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的相关要求,由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负责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相关数据统计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005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933099		
行政强制	10454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9303.51365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6	8	0	0	1	3	9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予以公开	56	8	0	0	1	3	68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	0	0	0	0	3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16	0	0	0	0	16
	(七) 总计	86	8	0	0	1	3	9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2	0	2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网站公开的信息中错别字和业务系统“我为政府网站找错”问题偶有发生。通过加强内容质量审核和业务系统日常管理，改进情况如下：

2021年，我局门户网站内容质量显著提升，各项服务系统运行稳定，“我为政府网站找错”数量同比上一年度减少了57%。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上级政务公开主管单位工作要求，贯彻落实《条例》各项工作任务，在保障信息公开数量和各项信息内容质量的基础上，通过政府网站等公开渠道，及时、规范公开各类信息，并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和实用性。